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 2021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政治协商。根据全市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定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主要形式有:政协的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常委专题座谈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根据需要召开的各党派、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的代表参加的协商座谈会等。

2.民主监督。根据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对中共玉溪市委、市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主要形式有:政协的全体会议、常委会议或主席会议向中共玉溪市委、市政府提出建议案,各专门委员会提出建议或有关报告,委员视察,委员提案,委员举报或以其他形式提出批评和建议,中共玉溪市委、玉溪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组织的调查和检查活动。

3.参政议政。重点是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共玉溪市委、市人民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对一些

关系民生或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组织调查和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通过委员提案等多种方式，为改革发展稳定献计献策。

4.突出团结民主两大主题。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旗帜，突出团结民主两大主题，积极促进政党、民族、宗教、阶层和海内外同胞的和谐，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做好凝心聚力工作，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1）强化政治机关属性。坚持人民政协是政治组织，政协机关是政治机关的性质定位，突出政治领航，注重思想武装，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作为思想之魂、履职之基，引导机关干部把讲政治融入到具体工作中，体现到日常言行上，用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坚决做到党委有号召，政协有行动，党委有部署，政协有落实。

（2）强化理论武装。始终把理论学习作为统一思想认识、提升履职能力的重要基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多形式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强化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

社会主义发展史和统一战线历史、人民政协历史学习，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3）打好意识形态主动仗。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小落细，确保“两个维护”落实落地，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政协履职的行动自觉上，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健全完善专项巡察督查、通报报告等制度，加强机关门户网站和“玉溪政协”公众号等阵地的管理，讲好中国故事玉溪篇、党建故事机关篇。

## 2. 坚持党建引领，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建设

（1）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党建工作的各项制度机制，制定修订党组工作规则、机关党组工作规则等工作制度，研究制定《党组工作要点》《党建工作要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党建工作清单》，实行“季度派单”，加强督促检查，推动工作落实，真正做到用制度管人，按规矩办事。

（2）健全完善政协党的组织体系。建立起包括市政协党组、机关党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和专委会党支部的上下贯通组织体系，将机关党支部建在专委会，成立10个委室党支部，强化8个界别活动组党支部党建工作，使党建履职“连”起来、界别履职内容“活”起来、党建特色“亮”起来、作用发挥“实”起来。制定《玉溪市政协党组成员联系界别、联系界别党员委

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制度（试行）》《玉溪市政协“双联双创”活动实施方案》《玉溪市政协功能型党支部建设方案》，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两个全覆盖”。建立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常委、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的工作机制，定期开展谈心谈话，在全体会议和重要履职活动中设立临时党组织，推动了党的工作向全体委员延伸。

（3）积极创建模范机关。着眼政协机关规范和高效运行，建立完善调研视察考察、办文办会、内部风险管控、财务管理等内部运行机制。制定关于实施党建引领“四心”工程创建“双一流、三表率”模范机关的工作方案、市政协机关关于推行正负面清单管理促进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等深入推动“双一流”模范机关建设。强化专委会基础性作用，在讲规矩、重规范、抓落实、强执行上聚焦发力，努力推动政协工作水平、工作状态、工作成效都有质的提升。树立重实绩重实干的用人导向，激励机关干部职工担当作为，通过脱产培训、专题学习、网络学习和实践锻炼等形式，形成多渠道、多层次的教育培训体系，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政协干部队伍。成立机关纪委，选举产生纪委委员，支持市纪委监委驻市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加强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日常监督，督促机关干部争做堂堂正正的“顶梁柱”、勤勤

恳恳的“老黄牛”、干干净净的“出水莲”，努力构建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协机关。

### 3. 积极参与政务，在服务大局中展现担当作为

(1) 服务协商民主有序开展。积极探索完善政协协商议政格局，努力推动“1+3+N”协商平台，即：每年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协商，3次专题议政性常委会协商，多次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远程协商等。办公室主动服务各项专题协商议政活动有序开展，2018年以来市政协共安排48个协商议题，其中，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协商议题12个，专题协商议题6个，对口协商议题12个，界别协商议题6个，提案办理协商议题12个。

(2) 认真做好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坚持把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作为政协履职的重要途径，紧扣社会舆情焦点、群众关注热点、社会生活难点，密切关注经济社会发展最新动态，提高反映社情民意的精准性。充分调动党派、团体和界别的积极性，发挥政协委员和专门委员会作用，注重在调研视察等活动中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及时归纳整理，形成信息报送。2018年以来，共整理报送《社情民意动态》61条，17条社情民意信息得到市政府领导批示办理，为市委市政府领导掌握情况、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3)“协商在基层”工作扎实推进。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协《关于开展“协商在基层”工作更好地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意见》精神，积极探索实践，搭平台、建机制、促规范，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办公室会同研究室开展“协商在基层”工作专题调研2次，向市委报送专题调研报告1个，召开推进会1次，制定出台协商议事工作规则等文件4个，做到贯彻落实省政协部署要求有力有序，“两室”建设行动迅速，协商议事活动稳步推进，探索创新亮点纷呈。

#### 4. 认真履职尽责，做好经常性基础性工作

(1) 严格把关，公文办理更加规范。在公文办理上严把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格式关，制定出台《市政协机关公文处理规则》，不断提升文件质效。认真做好市政协工作要点、年度协商计划、常委会会议计划等重要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每年组织撰写《中共玉溪市委执政纪要》《玉溪年鉴》《云南政协年鉴》中玉溪政协部分文稿资料，及时组织编印政协玉溪市第五届委员会第一至四次会议文件汇编。制定出台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规则，修定完善专门委员会通则、协商工作规则、委员履职工作规则，推进政协履行职能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推动政协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积极推进“OA”玉溪政务协同办公系统建设，推进网络无纸化办公，促进办文工作更加便捷、安全、高效。



(2) 严谨细致，会务组织更加精细。坚持制定会议筹备工作方案，大型会议设立专门组织筹备机构，中、小型会议严格按程序实施，明确分工、责任到人。注重会议成果运用，及时形成会议纪要和信息报送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做到会议流程清晰、组织规范、程序严谨、成果转化及时。组织和参与协调配合召开市委政协工作会议 1 次、五届市政协 4 次全会、22 次常委会、52 次主席会、29 次秘书长会，4 次全市政协主席座谈会、4 次全市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会议、8 次市级民主党派工商联秘书长联席会，1 次市委党代会（全会）和 4 次政府工作报告协商会等会议活动，确保了重要会议活动顺利圆满。适时根据省政协要求，跟进做好全省政协系统“双助推”行动、“协商在基层”工作、党的建设、宣传思想工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

(3) 组织人事老干、工会青年妇女、信息化建设、信访保卫、普法宣传、创文创卫工作富有声色。认真落实职务职级套转、工资正常晋升、职务职级晋升及干部职工退休等干部政策，严格实施领导干部承诺践诺、公务员正负面清单管理、科级以下公务员平时季度考核等工作，促进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严格按程序规定做好干部人事调整、任免、调动、管理和工资核算等工作。四年来，机关调入 23 人，调出 5 人，职务晋升 9 人（副处晋升正处 1 人、正科晋升副处 3 人、副科晋升

正科 4 人、科员晋升副科 1 人），职级晋升 24 人（一级调研员晋升二级巡视员 3 人、正处晋升一级调研员 11 人、副处晋升三级调研员 3 人、正科晋升一级主任科员 6 人、副科晋升二级主任科员 1 人），退休 11 人，招收编外人员 14 人。开展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重视和加强老干部工作，关心关爱困难干部职工。扎实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在全省率先建成“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系统，提案综合管理平台移动端投入使用，政协履职迈入“云时代”。认真落实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依法治市目标责任，参与法治玉溪、平安玉溪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连续荣获全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单位。认真做好综治维稳联系点、领导接访下访综合协调工作，妥善处理群众信访材料 35 件，接待来访群众 115 人次。加强机关普法宣传教育，严格执行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消防安全制度，开展消防知识培训，进行消防隐患排查活动，落实好“人防、物防、技防”等措施，与市人大办公室共同投入近 18.00 万元，实施办公楼前后大门出入口道闸智能识别系统工程和灯光亮化工程。

（4）精心服务，对外交往联系工作更加细致。本着“热情周到、细致服务、勤俭大方”的原则，全力做好全国政协、省外政协、省政协和州市政协到玉溪学习考察接待服务，完成全国政协副主席张庆黎、汪永清、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李斌、全国政协原副主席韩启德和省政协主席李江等领导及其他省市政

协到玉溪指导考察调研等任务。主动加强与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的联系协调工作，加强与各级政协的协同联动，提升了全市政协系统履职的整体合力。认真做好市政协领导、委室调研视察、委员界别活动等经费保障、联系对接、协调服务工作。不断扩大交流交往，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非公经济组织、“三胞”眷属等社会各界的联系，通过举办新年茶话会、参加和举办滇中经济区五州市政协合作机制会议、开展经贸交流活动等形式，当好桥梁纽带，凝聚发展共识，进一步巩固和壮大爱国统一战线。

（5）持续整治“四风”问题，作风建设更加过硬。研究制定《中共政协玉溪市委机关党组关于推进清廉机关建设的实施方案》，提出了6个方面23项工作内容。每年组织制定委室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把守责、尽责体现在每个党组织、每个岗位上。修订完善机关财务管理、差旅费管理、会议费管理、公务接待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办法，坚持不懈狠抓改进工作作风、改进会风文风、精减文件工作，在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上出实招、抓落实、求实效。组织开展办公室用房清理整改、烟酒茶玉专项整治资产处置、机关资产清理，摸清家底、完善台账，不断增强财经纪律的执行力，强化提升机关服务管理和严格规范能力和水平。支持配合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机关党组开展巡察，制定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狠抓整改落实。

实，确保整改落到实处。组织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和“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培养勤俭节约习惯”活动，完成机关食堂餐饮服务保障工作。

#### 5. 强化履职为民，重视关注民生福祉

扎实开展全市政协系统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助推行动，成立助推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动员市县两级 1700 余名政协委员投身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主战场，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千名领导挂千村”、“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挂包乡村振兴联系点”、“干部规划家乡行动”等工作，派出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和驻村工作队员，协调帮扶资金，落实帮扶项目，为玉溪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会同玉溪市山区民族教育促进会和红塔集团联合开展资助贫困大学生、表扬山区民族地区中小学幼儿园优秀教师活动，2018 年以来共资助贫困大学生 666 名 199.80 万元，表扬奖励在山区民族地区的优秀教师 201 名 20.10 万元。积极投身通海“8·13”“8·14”地震灾后重建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第一时间组织政协委员开展慰问救助活动，发动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干部捐资捐物，压缩市政协机关办公经费 60.00 万元、向省政协争取 25.00 万元支援灾后重建；发出《致全市政协委员的倡议书》，广泛动员各级政协组织和政协委员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建立疫情防控提案应急工作机制，组织在职 54 名中共党员捐款 0.69 万元。组织政协机关干部职工为

定点帮扶脱贫村元江县因远镇卡腊村贫困学子捐款 1.65 万元，组织市政协机关人员购买 0.23 万元扶贫产品。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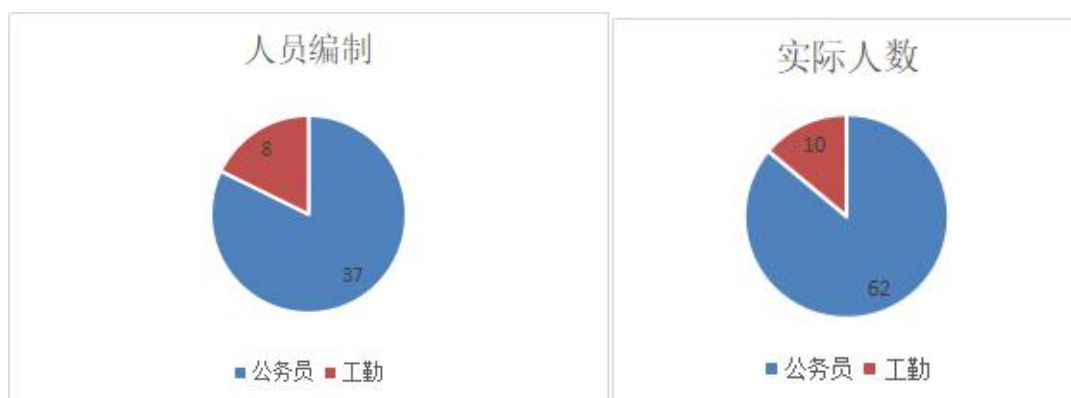
纳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72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0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57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5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8 辆，在编实有车辆 8 辆。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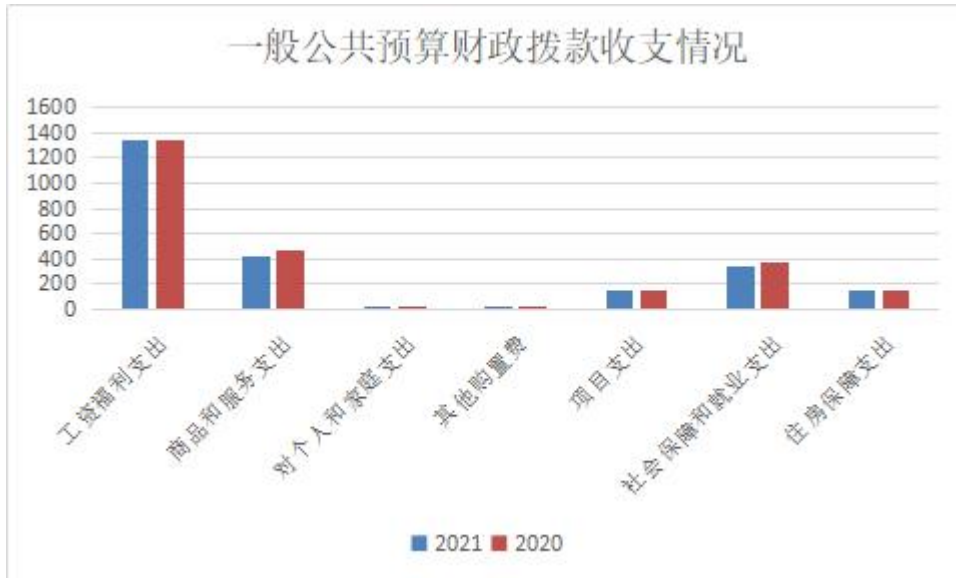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601.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99.3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83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7%。与上年同期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71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 12 月在编在职人员数比 2020 年 12 月多 1 人，人员工资支出相对应增加。2021 年无滇中五州市政协合作机制会议经费项目。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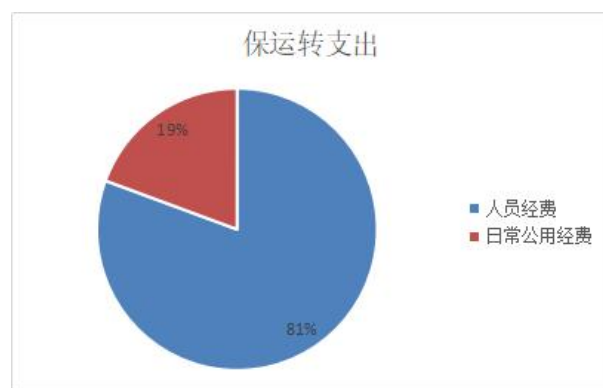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622.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1.6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4.26%；项目支出 150.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5.7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4.89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我单位仅开展必要的外出调研视察工作，差旅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相对较少，而 2021 年政协各委室正常工作，外出视察调研、出差频率增多，差旅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相对应增多。且 2021 年我单位在职人数增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对应增多。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471.6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6.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协各委室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外出视察调研、出差大幅减少，而 2021 年我单位各委室正常工作，外出视察调研、出差频率增多，导致差旅费、车辆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大幅增加。且 2021 年我单位在职人数增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对应增多。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992.4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6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79.1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9.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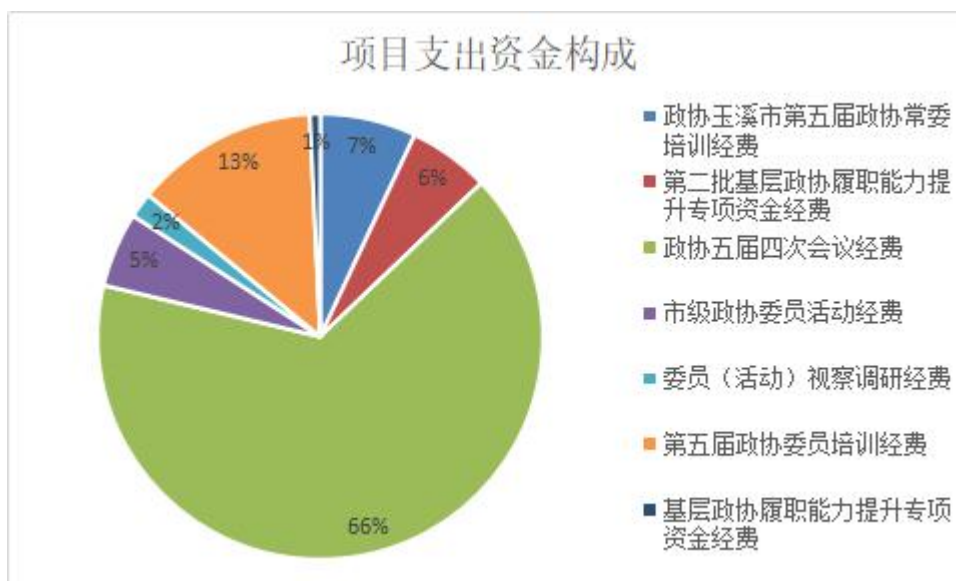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50.6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6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滇中五州市政协合作机制会议，2021 年无此安排。2021 年度新增市直市政协委员履职经费项目支出和 2019 年第二批基层政协履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 1.政协玉溪市第五届政协常委培训经费支出 10.51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2.第二批基层政协履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经费支出 8.90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3.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经费支出 99.13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4.市级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支出 8.16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5.委员（活动）视察调研经费支出 2.79 万元，该项目工作属于政协委员法定年度工作，每年按照政协章程及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 6.第五届政协委员培训经费支出 20.00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7.基层政协履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经费支出 1.12 万元，该项目工作已经完成。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0.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3%。与上年同比增加 43.0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政协各委室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外出视察调研、出差大幅减少，而 2021 年我单位各委室正常工作，外出视察调研、出差频率增多，导致差旅费、车辆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大幅增加。且 2021 年我单位在职人数增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相对应增多。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66.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06%。主要支出情况为：

（1）行政运行支出：1818.09 万元元，其中：

①工资福利支出：1338.31 万元；

②商品服务支出：473.46 万元；

③对个人和家庭支出：3.19 万元；

④其他购置费：3.13 万元。

(2) 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经费支出：99.13 万元；

(3) 第五届政协委员培训经费支出：20.00 万元；

(4) 政协玉溪市第五届政协常委培训经费支出：10.51 万元；

(5) 省政协委员履职活动经费支出：0.97 万元；

(6) 政协基层履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支出：1.12 万元。

(7) 第二批基层政协履职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经费支出：  
8.90 万元

(8) 市级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支出：8.16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1.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05%。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56.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98%。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4.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91%。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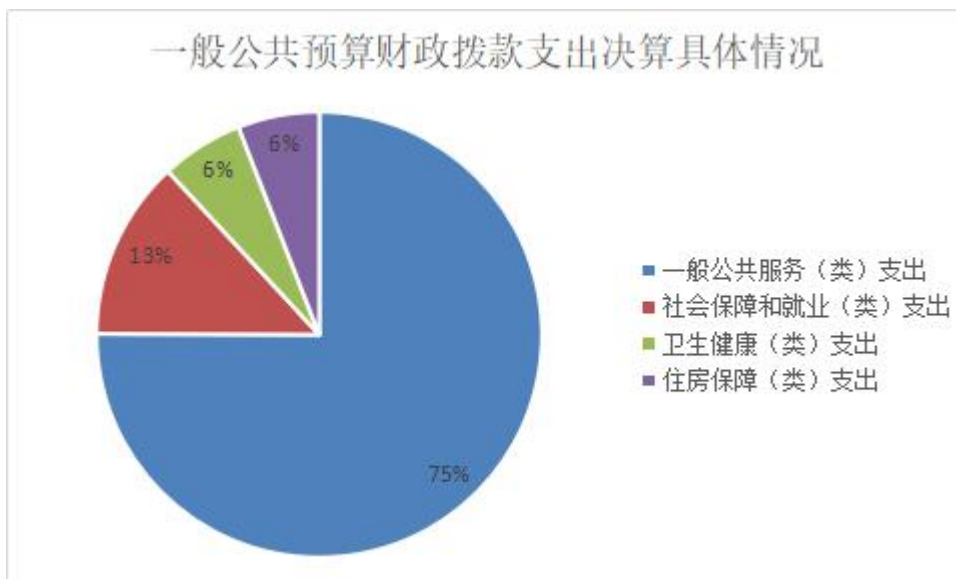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办公室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38%。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工作方面政协机关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使“三公”经费未超预算。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9.4 万元，增长 35.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支出决算增加 7.49 万元，增长 33.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91 万元，增长 43.53%。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各单位间跨区域学习考察相对较少，公务用车使用及公务接待频率小，而 2021 年正常开展工作，致使我单位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对应增多。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88 万元，占 82.58%；公务接待费支出 6.30 万元，占 17.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8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88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3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6.3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

次），接待人次 361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省外政协、省内州市政协、市内县区政协到玉溪市政协衔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9.1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8.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协各委室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外出视察调研、出差大幅减少，而 2021 年我单位各委室正常工作，外出视察调研、出差频率增多，导致差旅费、车辆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大幅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

- （1）商品服务支出：473.46 万元；
- （2）对个人和家庭支出：3.19 万元；
- （3）其他购置费：2.5 万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玉溪市委委员会办公室资产总额 30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6 万元，固定资产 294.7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1.22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96.3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96.33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227 项，账面原值 48.66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17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305	9.06	294.72	89.12	144.78	0.00	60.82	0.00	0.00	1.22	0.00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

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